

广东省卫生健康委员会 广东省教育厅

粤卫规划函〔2021〕3号

广东省卫生健康委 广东省教育厅关于进一步 加强无烟学校建设工作的通知

各地级以上市卫生健康局（委）、教育局，各普通高校、省属中职学校、省属中小学：

为加快推进《健康广东行动（2019-2030年）》控烟行动实施，科学引导青少年树牢公民是自己健康第一责任人的意识，全面营造校园无烟环境，筑牢青少年“拒绝第一支烟”的社会环境，根据国家卫生健康委、教育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无烟学校建设工作的通知》有关要求，为切实做好校园控烟工作，现就进一步加强无烟学校建设工作通知如下：

一、切实提高认识，加强组织领导，明确建设目标

建设无烟学校，对保护青少年身心健康、营造健康文明育人环境、促进青少年养成良好行为习惯具有重要意义。各地要切实提高对青少年控烟工作的认识，以高度的责任感和使命感推进校园控烟工作。各级卫生健康、教育部门要进一步提高对建设无烟

学校必要性的认识，把无烟学校建设作为校园精神文明建设的有力抓手。要切实加强组织领导，制定实施方案和年度工作计划，本着统一组织、属地管理的原则，推动无烟学校建设工作全面开展，力争实现“到 2022 年底，全省各级各类学校全面建成无烟学校”的目标。

二、细化责任分工，完善工作机制，确保建设成效

各级卫生健康、教育部门要对本区域内无烟学校建设工作进行部署和安排，协调建立完善本区域内无烟学校建设工作机制，明确建设任务，细化责任分工，确保建设任务和目标完成。各地卫生健康部门要为无烟学校建设提供健康科普知识和技能宣传教育等专业技术支持，引导教职工和学生吸烟者主动戒烟，加强戒烟门诊建设，提供科学有效的戒烟服务，推动形成健康向上的无烟校园氛围。各地教育部门要将无烟学校建设作为考评学校卫生健康工作的重要指标。学校要落实主体责任，按照无烟学校建设指南(见附件)，参照无烟学校六项“基本要求”和六项“建设流程”，强化控烟措施，加强各项保障，将履行控烟职责纳入教职工考核和评价体系，将学生吸烟行为作为学生日常行为规范管理的重要内容，确保无烟学校建设工作做实做细。符合无烟学校建设要求的学校，可按照《广东省无烟单位创建管理规范》，向当地卫生健康部门（爱卫办）申请验收，各级卫生健康行政部门和教育部门可采取多种方式进行激励。

三、强化宣传教育，营造浓厚氛围，维护无烟环境

各地应充分利用世界无烟日、儿童节、教师节、新生入学等重要时间节点，加强对无烟学校建设的宣传，形成广大教职工、学生以及家长积极支持无烟学校建设的良好舆论氛围。各级卫生健康部门会同教育部门督促学校强化校园控烟管理，鼓励教师发挥控烟引领作用，任何人不得在校园禁烟区域及其他未成年人集中活动的场所吸烟，教师不得当着学生的面吸烟。要充分发挥学校教育主渠道作用，学校将吸烟、二手烟及电子烟危害等控烟相关知识纳入学生健康教育课程，通过课堂教学、班会、党团活动、知识竞赛、讲座等多种方式，通过宣传栏、电子屏、板报等形式，创新开展青少年乐于接受的控烟知识宣传和普及，促进师生养成健康无烟生活方式，营造浓厚的校园控烟氛围，共同维护无烟校园环境。托幼机构、中小学校应加强对学生的宣传教育，引导其树立正确的健康观，主动“拒绝第一支烟”，成为“不吸烟、我健康、我时尚”的一代新人。中等职业学校、普通高等学校应强化控烟戒烟教育，加强日常巡查管理，鼓励吸烟的教职工和学生主动戒烟，积极动员青少年学生加入到控烟队伍中，为保护自身健康主动发挥青少年志愿者作用。

四、推进能力建设，加强监督评估，巩固建设成果

各地要建立健全控烟工作网络，加强控烟专兼职人员培训，强化控烟专业队伍能力建设，发挥志愿服务组织力量，积极动员各级各类学校开展无烟学校创建活动。各级卫生健康宣传教育机构、疾控机构要加强对无烟学校建设工作的科学指导，发挥技术

支撑作用。各级卫生健康部门要会同教育部门加强监督管理，建立评估考核机制，定期组织对本区域内学校开展无烟环境建设的情况进行明查暗访，适时委托第三方进行评价评估，并及时通报有关结果。要推动学校主动接受社会和舆论监督，用好监督评估结果，对开展无烟学校建设存在的问题，有针对性地指导整改，对做得好的要总结经验并推广。学校要注重日常巡查和自我管理，加强对吸烟现象的管控，持续强化无烟学校建设成果。省卫生健康委、省教育厅将适时组织开展省级指导检查、第三方暗访评估等，并定期通报各地工作进展情况。

附件：无烟学校建设指南



附件

无烟学校建设指南

一、学校范围

本通知所称学校，包括托幼机构、中小学校、中等职业学校以及普通高等学校。

二、无烟学校基本要求

1. 制订无烟学校建设管理制度。
2. 开设含有烟草危害知识普及的健康教育课堂，多渠道开展宣传教育活动。
3. 托幼机构、中小学校、中等职业学校的校园内（包括室内、室外区域）全面禁止吸烟，即无人吸烟、无烟味、无烟头。室内不得摆放任何烟缸烟具。
4. 普通高等学校教学区、办公区、图书馆等室内场所全面禁止吸烟。
5. 校园内禁止销售烟草制品，无烟草广告。
6. 无烟草赞助。

三、无烟学校建设流程

1. 成立领导小组，制订工作制度，明确责任分工。
2. 制订无烟学校建设管理规定。
3. 广泛张贴或摆放禁烟标识。
4. 启动无烟学校建设并告知全体教职工和学生。

5. 开展控烟宣传教育，定期监督检查，维护无烟环境。

6. 开展自我评估，达标后可向所在地有关部门申请验收评估，并持续巩固提升无烟学校建设成效。

附件：1. 无烟学校领导小组及办公室工作制度模板

2. 无烟学校管理规定模板

3. 禁烟标识张贴有关要求

附件 1

无烟学校领导小组及办公室 工作制度模板

为全面推进无烟××（学校名称，下同）建设，切实维护教职工和学生身体健康，特成立无烟××领导小组（以下简称领导小组）。领导小组组长由×××同志（本学校卫生工作分管领导）担任，成员包括×××、×××、×××（本学校各年级及相关部门负责同志）。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主任由×××同志（本校分管卫生工作的部门负责人）担任。具体工作制度如下：

一、主要职责

领导小组统筹协调解决无烟学校建设工作中的重大问题，审定有关规定并推动实施，组织无烟学校建设自我评估等。领导小组办公室承担领导小组日常工作。

二、主要任务分工

- （一）开展控烟监督巡查。负责部门：××。
- （二）开展控烟宣传相关工作。负责部门：××。
- （三）开展劝阻吸烟、戒烟等技能培训。负责部门：××。
- （四）开展无烟××建设奖励和批评教育。负责部门：××。
- （五）开展无烟××建设效果自评工作。负责部门：××。

三、工作规则

领导小组原则上在每年初召开会议，听取领导小组办公室工作进展情况汇报，部署下一步工作。因工作需要可临时召开领导小组会议。

在无烟学校建设期间，领导小组办公室应每个季度召开 1 次会议，研究部署相关工作。可根据需要，临时召开相关会议。

附件 2

无烟学校管理规定模板

一、（幼儿园、中小学及中等职业学校名称）室内和校园内全面禁止吸烟或（普通高等学校名称）教学区、办公区、图书馆等室内场所全面禁止吸烟，即无人吸烟、无烟味、无烟头。室内不得摆放任何烟缸烟具。

二、所有教职工应当树立从我做起的意识，争当控烟表率，自觉做到不在禁烟区域、不在学生面前吸烟或敬烟。

三、在校门口、教学楼门口、班级内、会议室、图书馆、食堂、卫生间、走廊、楼梯、电梯等重点区域张贴或摆放醒目的禁烟标识。

四、校园范围内禁止销售烟草制品以及发布各种形式的烟草广告。

五、各教研室（组）、各部门不得接受烟草赞助。

六、鼓励和帮助吸烟教职工或学生戒烟，对主动戒烟并成功戒烟的教职工或学生给予表扬。

七、凡校外人员在学校内吸烟的，校内人员有义务阻止。

八、每位教职工都应积极对控烟工作进行宣传和监督，对吸烟者耐心劝阻。

九、各年级设立控烟监督员，负责本年级和班级控烟工作。

十、领导小组办公室每季度进行控烟工作巡查或抽查，不定期组织开展联合检查，并通报结果。

本规定自××××年××月××日起施行。

附件 3

禁烟标识张贴有关要求

一、广泛张贴或摆放禁烟标识

校园区域内应广泛张贴或摆放醒目的禁烟标识（基础设计模板如下图所示），至少包括校门口处、教学楼门口处、班级内、会议室、图书馆、食堂、卫生间、茶水间、走廊、楼梯、电梯等区域，可根据需要扩大区域。标识要醒目、位置要明显。



二、布置宣传栏及展板

可在校门口处、教学楼门口处、班级内、会议室、图书馆、卫生间、走廊、楼梯、电梯等区域张贴无烟学校管理规定和控烟宣传海报（模板如下图所示），有条件的学校还可在校园内、走廊、食堂等区域摆放展板。





(注：无烟学校建设相关宣传素材可登陆国家卫生健康委官网获取)

公开方式：依申请公开

抄送：省疾控中心、省卫生健康宣传教育中心。

校对：规划处 王慧雅

(共印 15 份)

